幸福國中辦理「桃園市106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
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7/7/18 10:10:12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6年4月18日桃教特字第10600257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講師：高正德臨床心理師

三、研習主題：情緒與行為困擾學生之輔導策略

四、研習日期：106年8月29日（星期二）13:00至16:00

五、研習地點：幸福國中愛智樓，五樓多弁鈺衍ゥC（龜山區中興路100巷20號）。

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教職員及家長，共計約60名。

七、報名事宜：請於即日起至8月29日前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（http://www.set.edu.tw）--研習資源／教師研習--登錄單位：桃園市／幸福國中報名。

八、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請准予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（差）假參加，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聯絡人：特教組長，03-3298992分機613。